

证券代码：836720

证券简称：吉冈精密

公告编号：2025-008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调整暨对墨西哥吉冈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 2023 年 8 月 14 日披露了《对外（设立墨西哥全资子公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拟单独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预计累计投资总额不超过 2,090.00 万美元。并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对外投资（设立墨西哥全资子公司）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公司全资子公司 YOSHIOKA SEIKI MÉXICO, S. A. DE C. V.（下文简称：墨西哥吉冈）与 BAYON PRECISION AUTOMOTIVE COMPONENT MEXICO S. A. P. I. DE C. V.（下文简称：墨西哥捌友）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墨西哥圣路易斯波托西州圣路易斯波托西市共同设立合资公司 YOSHIOKA BAYON MÉXICO, S. A. DE C. V.（下文简称：墨西哥吉冈捌友），墨西哥吉冈捌友注册资本为 65.41 万元（折合人民币），其中，墨西哥吉冈认缴 33.16 万元（折合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51.00%，为墨西哥吉冈捌友控股股东；墨西哥捌友认缴 32.50 万元（折合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49.00%，前述注册资本双方尚未实缴。

因国际经济投资环境急剧变化，随着美国新政府的全球保守贸易政策推出，为降低我公司在墨西哥投资的市场风险，拟将原项目建设方案墨西哥吉冈独自建设调整为墨西哥吉冈与墨西哥捌友在已共同设立的墨西哥吉冈捌友的基础上增资建设。

双方经友好协商，拟将合资公司墨西哥吉冈捌友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8,00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双方股权比例维持不变，即墨西哥吉冈持股比例为 51.00%，对应出资金额为 4,08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墨西哥捌友持股比例为 49%，出资金额为 3,92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

除此调整之外，我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墨西哥全资子公司）的原定方案其余内容不变。

合资公司增资前：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墨西哥比索)	认缴出资额 (折合人民币 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墨西哥吉冈 Yoshioka Seiki Mexico	918,000.00	333,611.95	51%	货币或实物
2	墨西哥捌友 Bayon Mexico	882,000.00	320,529.13	49%	货币或实物
合计		1,800,000.00	654,141.08	100%	——

合资公司增资后：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墨西哥比索)	认缴出资额 (折合人民币)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墨西哥吉冈 Yoshioka Seiki Mexico	112,269,360.00	40,800,000.00	51%	货币或实物
2	墨西哥捌友 Bayon Mexico	107,866,640.00	39,200,000.00	49%	货币 或实物
合计		220,136,000.00	80,000,000.00	100%	——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调

整（对墨西哥吉冈控股子公司增资）属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调整暨对墨西哥吉冈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控股合资公司增资事项需报墨西哥当地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合资公司具体经营范围等相关事宜以相关部门最终变更登记核准为准。

本次增资控股合资公司尚需按国内相关部门规定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BAYON PRECISION AUTOMOTIVE COMPONENT MEXICO S. A. P. I. DE C. V.

住所：SAN LUIS POTOSI AVENIDA CORDILLERA DE LOS ANDES 210.

注册地址：SAN LUIS POTOSI AVENIDA CORDILLERA DE LOS ANDES 210.

企业类型：可变资本投资促进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9 日

实际控制人：颜昌平

主营业务：研究、开发、制造、生产、铸造、精密压铸、购买、销售、进口、

出口、维修、维护及调试所有类型的金属零件，用于汽车工业及其他任何行业。
涂层、覆盖、电镀、装配和组装所有类型的零件、组件或非铁金属产品。

注册资本：50,000 墨西哥比索

实缴资本：50,000 墨西哥比索

股权结构：启东捌友精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股 99%；江苏汇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

财务状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墨西哥捌友总资产 4,540.53 万元、净资产 4,537.59 万元（折合人民币）；墨西哥捌友直接投资方：启东捌友精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10,965.64 万元、净资产为 671.65 万元；江苏汇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866.72 万元、净资产为 750.09 万元；（未经审计）。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因国际经济投资环境急剧变化，随着美国新政府的全球保守贸易政策推出，为降低我公司在墨西哥投资的市场风险，拟将原项目建设方案墨西哥吉冈独自建设调整为墨西哥吉冈与墨西哥捌友在已共同设立的墨西哥吉冈捌友的基础上增资建设。

双方经友好协商，拟将合资公司墨西哥吉冈捌友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8,00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双方股权比例维持不变，即墨西哥吉冈持股比例为 51.00%，对应出资金额为 4,08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墨西哥捌友持股比例为 49%，出资金额为 3,92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

2. 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

合资公司组织形式：可变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合资公司名称：YOSHIOKA BAYON MÉXICO, S.A. DE C.V.

合资公司初注册资本：1,800,000.00 墨西哥比索

法定代表人：Sato Hiroshi, Fu Keyang

合资公司注册地：墨西哥圣路易斯波托西州圣路易斯波托西市

合资公司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制造、生产、铸造、精密压铸、购买、销售、进口、出口、维修、维护及调试所有类型的金属零件，用于汽车工业及其他任何行业。加工处理、完成、涂层、覆盖、电镀、装配和组装所有类型的零件、组件或非铁金属产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墨西哥吉冈捌友出资双方对认缴注册资本金均尚未进行实缴，总资产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0.00 万元。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墨西哥吉冈项目投资一期(本次调整为合资公司建设)，建成后预计年产汽车零部件 80 万套。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鼓励的“走出去”战略，也符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服务墨西哥客户，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本项目实施后，通过技术创新、资源整合等手段，预计投资利润率良好，能够切实有效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创造较好的市场价值。通过地区区位、社会经济、自然条件、政策等方面分析，认为项目建设条件充分，能够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竣工，有良好的基础。本项目在资金、投资分析、风险控制等方面已做好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并针对可行性进行了系统而全面的分析对比。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或实物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的增资为全资子公司墨西哥吉冈的现金或实物出资，资金或实物分别来源为墨西哥的自有资金或自有资产，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经友好协商拟在合资公司墨西哥吉冈捌友公司原认缴的 65.41 万元（折合人民币）的基础上同比例追加投资，按比例共同增资 7,934.59 万元（折合人民币）。增资完成后累计认缴资本金为 8,00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双方股权比例维持不变，即墨西哥吉冈股权占比 51.00%，对应出资金额为 4,08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墨西哥捌友股权占比 49%，出资金额折合人民币为 3,92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

- 2、公司设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墨西哥吉冈的人员担任。
- 3、董事由墨西哥吉冈委派三人，由墨西哥捌友委派二人。
- 4、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提名、聘任。
- 5、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墨西哥吉冈委派。
- 6、不竞争或关联交易。

合资公司存续期间，墨西哥捌友在墨西哥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自行或通过任何第三方（包括其关联方）从事或试图从事与合资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不得诱使或试图诱使合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雇员与合资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否则墨西哥捌友须承担本补充协议下的违约责任，且其因与合资公司业务竞争或关联交易所得的收入归合资公司所有。

7、业绩承诺

墨西哥捌友承诺，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合资公司投资额（即折合人民币 8,000.00 万元）每年投资回报率不低于 15%，即合资公司每年净利润（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不低于人民币 1,200.00 万元。如果未达到上述投资回报率，墨西哥捌友应通过调整其在合资公司中的股权比例补偿墨西哥吉冈差额部分。股权价值按最新审计财务报表中的每股净资产计算（不含无形资产），股权调整应每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按照前述约定调整。墨西哥捌友应在审计财务报表确认回报不足后的 90 天内完成股权补偿，并向墨西哥吉冈转让相应的股份，并依法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

例如：每年归属墨西哥吉冈的投资回报应为 612.00 万人民币以上（ $8,000.00 \text{ 万} \times 15\% \times 51\% = 612$ ），若 2026 年归属墨西哥吉冈的投资回报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则墨西哥捌友须向墨西哥吉冈补偿等值于人民币 12.00 万元的合资公司股权。

（关于墨西哥捌友的业绩承诺与补偿：每二年合并计算一次，进行股权调整。例如业绩承诺依据审计报告审定数第一年未达标，第二年达标并且覆盖第一年的未达标差额，则不进行股权调整。如果第一年未达标，第二年仍然未达标或者达标但不能覆盖第一年未达标差额，那么依据第二年审计报告净资产调整股权）。

8、合资公司后续如有经营资金需求，经双方有权机构批准后，双方按股权比例同步增资或借入资金。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调整增资合资公司是抓住市场机遇，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有利于公司提升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形成在行业关键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拓宽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提升管理和运营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价值，提升国际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调整为增资控股合资公司是公司经营发展及降低墨西哥市场投资风险所需，及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确保其投资的安全与收益。项目投产后存在产能短期内无法消化的可能，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拟将原对外投资（墨西哥吉冈）的一期建设方案墨西哥吉冈独自建设调整为墨西哥吉冈与墨西哥捌友公司在位于墨西哥圣路易斯波托西州圣路易斯波托西市在共同已设立的合资公司墨西哥吉冈捌友的基础上增资建设。有助于降低海外投资经营风险，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5日